

渭南市教育局

渭南市教育局 转发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三部门《关于加强 2025 年秋季学期学校重点传染病防控 工作》的提示函

各县市区教体局，渭南高级中学、渭南初级中学：

现将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加强 2025 年秋季学期学校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提示函》转发你们，请各县市区严格按照文件精神，积极对接卫健部门开展开学季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确保开学工作平稳有序。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加强 2025 年秋季学期学校重点传染病 防控工作的提示函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局），各普通高等学校，厅属有关单位，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卫生健康监督中心：

为做好秋季学期学校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健康和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现就疫情风险及防控要求提示如下：

一、风险分析

夏秋交际气候多变，随着大中小学陆续开学，学校人群流动性和聚集性增高，因师生返校入学后新感染源介入、易感人群聚集、学校设施设备重新启用等原因，呼吸道或肠道传染病的传播风险增加，出现结核病聚集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风险较大。当前，基孔肯雅热疫情在全球多地持续扩散，东南亚等周边国家登革热呈高发态势，我国南方部分省份仍处于高温高湿季节，基孔肯雅热疫情持续流行，师生跨国跨省流动频繁，存在登革热、基孔肯雅热、

疟疾等疫情输入风险。

二、防控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联防联控

各市（区）卫生健康（疾控）、教育和其他学校主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坚持底线思维，克服麻痹思想和懈怠情绪，充分发挥联防联控机制作用，巩固完善卫生健康（疾控）、教育部门和学校（托幼机构）、医疗机构、疾控机构密切配合、各司其职的学校传染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定期会商研判疫情趋势和风险，加强信息互通共享，密切协作做好疫情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等工作，联合开展常规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有效控制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

（二）夯实责任，规范疫情处置

各市（区）卫生健康（疾控）、教育和其他学校主管部门要加强学校重点传染病监测预警，结合当地实际指导学校修订完善防控预案，做到早发现、早处置。**学校（托幼机构）**要发挥校内“哨点”作用，结合实际完善“两案九制”，即传染病防控工作方案、应急处置预案以及传染病疫情报告、晨午检、因病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复课复工证明查验、健康管理、免疫接种查验、健康教育、通风消毒、环境卫生检查通报等九项制度，并持续抓好落实。加强学生和教职工传染病防控相关教育培训，主动监测，发现可疑病例及时向属地疾控机构报告，配合开展调查处置、病例管理等工作。**医疗机构**要加强医务人员培训，提高传染病识别、诊治能力，及时规范报告疑似和确诊病例信息，做好病例管理。**疾控（卫生监督）机构**要加强监测和风险评估研判，指导学校做好日常防控和健康监

测，核实确认发生学校疫情后，要迅速启动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开展风险研判、风险人员排查管理、风险区域处置等现场疫情处置工作；要将卫生监督执法贯穿于传染病防控管理过程中，通过实时监测数据，及时发现潜在的问题，并采取监督执法行动督促整改；要为学校开展健康教育、心理疏导和环境消杀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最大限度控制疫情扩散，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处置进展。

（三）聚焦关键环节，严格落实防控措施

1. 虫媒传染病防控。学校要向学生和家长发送开学前提示，提醒近期外出旅游师生关注目的地疫情情况，做好防蚊和其他防护措施；返陕返校后做好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可疑症状，应及时就诊并将旅行史主动告知医生。蚊媒传染病流行区（如南美洲、非洲、东南亚、广东佛山、广西南宁、重庆等）学生开学返校时，按要求申报健康状况（如发热、关节痛、皮疹、蚊虫叮咬史等）；留学生入境时配合海关检疫，入境后做好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可疑症状，应及时就诊并主动将旅行史告知医生。

2. 新生入学及新入职教职工结核病筛查。教育部门要督促学校严格落实《中国学校结核病防控指南》要求，提早安排部署新生入学及新入职教职工结核病筛查工作，选择具备结核病筛查能力的医疗卫生机构（从事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检测的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作为体检机构。体检前做好师生及家长宣传动员和解释沟通，联合体检机构有序组织体检筛查，如实登记筛查结果。原则上在开学后1个月内完成，按照筛查结果对学生和教职工分类管理，做好转诊跟进、诊断报告、潜伏感染者管理、疫情处置等工作。

3. 入学入托预防接种证查验。各地卫生健康（疾控）和教育

部门要密切协作，指导托育机构、幼儿园和小学对所有新入托、入学、转学、插班儿童做好预防接种证查验。秋季开学前，托育机构、幼儿园和学校可通过招生简章或报名须知等形式，通知学生及家长提前准备好预防接种证和接种单位提供的《陕西省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证明》，做好宣传动员。严格按照《陕西省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实施方案》履行查验程序，以县（区）为单位，托育机构、幼儿园和学校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覆盖率和查验率均达到 100%。对需补种疫苗的儿童，应督促儿童监护人及时带儿童完成补种，以县（区）为单位，入托、入学儿童中漏种剂次补种率 $\geq 95\%$ 。查验工作应在新生开学后或儿童转学、插班 30 日内完成，对需补种疫苗的儿童，应在当年 11 月底前再次查验补种完成情况。接种单位要如实进行接种完成情况评估，规范开展接种、补种工作，为符合条件儿童补办预防接种证。疾控机构要提供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托育机构、幼儿园和学校、接种单位、疾控机构要按要求收集汇总、上报相关资料。

4. 重点人群疫苗接种。科学引导托幼机构儿童、学校学生和教职员工接种流感、水痘、肺炎等疫苗；出血热高、中风险县（区）要动员年龄范围在 16-60 岁的学生、教职员工（包括食堂、保洁、安保等工作人員）接种出血热疫苗，接种率达 95%以上，构筑人群免疫屏障。疾控机构、接种单位结合学校需求提供技术指导，为接种提供便利条件，规范实施接种，保障接种安全。

5. 饮用水及食品卫生。学校（托幼机构）要定期开展学校饮用水、供水设施、自备水源和二次供水卫生及防护情况排查，建全饮用水监管档案，加强学校桶装水、直饮水规范管理，做好饮用水

水质检测，确保供水安全。从食品原料和加工环节做好监管，餐具等日常清洁消毒到位，制作食物和配餐过程正确佩戴口罩，严格执行手卫生。加强食堂从业人员健康监测管理，严禁带病工作。引导学生树立手卫生、饮食卫生意识。

6. 学校环境卫生整治。在开学前后要深入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环境卫生整治，消除卫生死角和积水，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科学防蚊灭蚊、防鼠灭鼠，做好病媒生物防制。保持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运动场馆、厕所等重点场所的清洁消毒和通风换气，每天通风不少于 3 次，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要适度增加学生户外活动时间，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1 小时。

（四）加大健康教育，增强防护意识

学校、托幼机构要创新方式方法，加大健康宣传教育力度，全方位、多层次宣传普及流感、流腮、手足口、水痘、肺结核、诺如病毒感染性腹泻等秋冬季重点传染病特点和危害，引导学生养成勤洗手、常通风、保持社交距离、规范佩戴口罩等良好健康行为和卫生习惯，树立“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教育学生 and 教职工依法主动报告传染病，及时就诊治疗。常态化落实校园抗艾防艾行动，针对不同学生群体特点开设艾滋病健康教育课程，开展“百千万校园行”“红丝带进校园”活动。出血热高、中风险县（区）还要加强出血热防控健康教育宣传。疾控机构要给予防治指导和技术支持。

（五）加强督导检查，强化责任落实

各级教育部门要联合本级疾控部门开展开学季学校（托幼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检查指导，将结核病筛查、预防接种证查验等

工作列入重点，指导学校查漏补缺，保障开学工作平稳有序。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西安海关。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处

2025年8月25日印发

校对：于星辰